

主要先进事迹（2000 字左右）

拉萨市自然资源局“三调”工作先进集体推进材料

自开展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以下简称三调）工作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与高度重视下，上级部门的正确指导和帮助下，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区市党委政府决策部署，按照自然资源统一调查工作总要求，周密部署、精心组织，以高度负责的态度、扎实有效的措施，积极推进三调工作，确保完成各项预定任务。

一、强化思想认识，提高政治站位

我局严格按照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以集中学习、专题讲座、座谈研讨等形式，定期组织干部开展政治学习，让大家认识到开展好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是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提高我市依法行政能力和国土资源管理水平，推进城乡统筹发展的重要体现。在三调工作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生态文明思想和关于自然资源管理重要论述，切实增强生态文明建设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把建设美丽西藏、筑牢国家生态安全屏障的政治责任抓在手上、扛在肩上、落实到行动上，努力把三调打造成政治工程、服务工程、共享工程、廉洁工程，积极营造风清气正的工作环境，切实推进“三调”工作的有序开展。

二、加强组织领导，积极保障三调工作

按照“自治区整体控制、分级保障进度、各级配合；陕西测绘地理信息局实施、自治区监理、县级确认；县级自检、市级预检、自治区全面检查、国家核查验收”形式组织实施。我局积极成立三调工作领导小组，市长为组长，分管副市长为副组长，市直各相关单位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国土资源局，由分管自然资源工作副市长担任办公室主任，市自然资源局局长担任办公室副主任，为全市第三次国土调查工作奠定了坚实的组织保障。

我局选派相关工作人员，先后参加了自然资源部、区自然资源厅开展的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相关业务培训，全面学习了第三次国土调查实施方案、工作流程、技术规范、互联网+举证、数据库建设等内容，为开展“三调”工作打下专业基础。为有效推进“三调”工作，我局积极申请各项经费，经市财政批准本级“三调”工作经费240万元。

三、加快遥感卫星数据采集，全面完成调查底图生产

我局在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成果基础上，按照统一的技术标准，采用新修订的《土地利用现状分类》，利用遥感和“互联网+”等新技术手段，查清各类农用地、建设用地和未利用土地的面积、分布及用途等状况；查清各类土地的权属状况；更新永久性基本农田数量、质量、分布及用途等状况；建立土地基础数据库，完善各级互联共享的网络化管理系统。

四、适时开展宣传，积极营造良好工作氛围

按照三调《宣传方案》，配合三调重大会议召开或重大文件出台，开展相关宣传工作，在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三调工作开展情况，向广大农牧民群众广泛宣传三调工作开展的重大意义，做好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掌握真实准确的土地基础数据，是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夯实自然资源调查基础和推进统一确权登记的重要举措；是编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加快宏观调控、推进科学决策的重要依据；是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支撑新产业新业态发展、提高政府依法行政能力和国土资源管理服务水平的需要；是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最严格的节约用地制度、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社会稳定，维护农民合法权益的重要内容；是科学规划、合理利用、有效保护国土资源的基本前提，进一步加大群众对三调工作的知晓率，形成强大声势和浓厚的工作氛围。

五、筑牢“三调”数据安全底线

为了加强“三调”和调绘调查数据安全管理，确保数据外发安全得以有效管控，我局于2021年11月10日，通过公开招标实施地理空间数据保密项目。部署数字水印系统，可在数据外发时将数据版权单位信息、领取单位信息、发单编号、领取人员、领取用途等作为水印信息嵌入到数

据中，为确定版权拥有者、区分不同用户、追溯侵权行为等提供有效的技术手段；部署数据安全控制系统，可在数据外发时对数据的使用期限、使用平台、网络环境、使用计算机、使用人员进行有效控制，防止数据的非法传播与复制等，有效保护数据的安全。通过项目的实施，一是可以实现数据版权可保护、流向可追溯，地理数据版权保护水印系统，通过水印信息的嵌入，可实现地理信息涉密数据版权快速、准确的核定和追溯；并通过嵌入不同的建设方单位信息，可以明确泄密数据的来源，确认数据的泄密单位，从而明确泄密责任单位，并警示和处罚泄密、侵权等非法行为，达到防微杜渐的效果；二是可以实现数据的期限、权限可控制，采用高安全性的加密算法和专利的访问控制技术相结合，通过对地理信息涉密数据的加密和自动控制操作，可对数据的使用范围、使用平台、使用期限、操作权限等进行有效主动控制，并能在数据到期或者被恶意修改后自动失效，从而实现数据的全方位精准控制和严密管控，有效防止数据泄密。